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所收购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961 号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包装”)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武汉包装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包装”)编制的武汉包装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和列报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宝钢包装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武汉包装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第 1 页,共 3 页



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961 号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武汉包装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未得到恰当反映的风险的评估。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业绩承诺收入分成数至相关协议和交易报告书、核对核心技术对应产品收益至我们审计武汉包装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获取的会计资料、核对相关收入分成计算公式至业绩补偿协议和相关资产评估报告，复核实际收入分成数的计算准确性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需要说明的是，我们未对资产评估报告中收入分成计算公式及参数的合理性执行任何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武汉包装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961 号

本报告仅供宝钢包装为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海峰



邵锋



中国 北京

日期: 2023年 4月 27日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所收购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包装”)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了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宝钢包装拟向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峡金石”)及安徽交控金石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交控金石”)发行股份,购买河北宝钢制罐北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制罐”)47.51%股权、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包装”)47.51%股权、佛山宝钢制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制罐”)47.51%股权、哈尔滨宝钢制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制罐”)(与河北宝钢制罐北方有限公司、武汉包装、佛山宝钢制罐有限公司合称“标的公司”)47.51%股权(以上合称“本次重组”)。

于2020年12月31日,宝钢包装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691号《关于核准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中国宝武等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事宜。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9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河北制罐、武汉包装、佛山制罐及哈尔滨制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于2020年5月22日分别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061-01号、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061-03号、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061-02号、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061-04号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确认。根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经过对两种评估方法结果进行必要分析后,最终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河北制罐、武汉包装、佛山制罐及哈尔滨制罐全部权益评估值分别为40,022.37万元、68,007.59万元、94,473.26万元和41,738.05万元,合计244,241.27万元。在评估结果的基础上,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作价合计为人民币116,046.67万元,其中,河北制罐47.51%的股权作价19,015.88万元、武汉包装47.51%的股权作价32,312.54万元、佛山制罐47.51%的股权作价44,887.20万元及哈尔滨制罐47.51%的股权作价19,831.05万元。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为加期评估基准日，对河北制罐、武汉包装、佛山制罐及哈尔滨制罐进行了加期评估。标的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况。加期评估结果仅为验证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未发生减值，不涉及调整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亦不涉及调整本次交易方案。

截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止，中国宝武、三峡金石及安徽交控金石所持有的河北制罐 47.51% 股权、武汉包装 47.51% 股权、佛山制罐 47.51% 股权及哈尔滨制罐 47.51% 股权已在各公司注册地登记机关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 295,284,140 股已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完成新增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变更后宝钢包装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8,617,44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128,617,440.00 元，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于 2021 年 2 月 26 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100491 号验资报告。

二、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3061-03 号)(以下简称“《武汉宝钢包装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武汉包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68,007.59 万元。其中，对武汉包装持有的专利技术采取收益法进行评估。基于剩余使用期限内该等专利技术所主要运用产品的净收入分成进行折现后得到相关专利技术的评估价值，该等专利技术评估值为 1,035.00 万元，对应中国宝武通过本次交易应取得的对价为 310.50 万元。

就武汉包装持有的在本次交易中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专利技术(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资产”),中国宝武与宝钢包装签署了《业绩补偿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业绩承诺资产于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

根据《武汉宝钢包装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将业绩承诺资产剩余使用期限内各年考虑线性衰减率后的与业绩承诺资产相关的净收入分成。计算过程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37,838.49	41,454.43	41,633.85
无形资产贡献衰减率	20%	20%	20%
1 - 无形资产贡献衰减率	60%	40%	20%
考虑贬值后的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22,703.09	16,581.77	8,326.77
分成率	1.54%	1.54%	1.54%
收入分成	349.63	255.36	128.23

即：如本次交易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含当日) 未能实施完毕，则中国宝武承诺武汉包装于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经审计的收入中，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的收益不低于 37,838.49 万元、41,454.43 万元和 41,633.85 万元；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考虑线性衰减率后的收入分成额不低于 349.63 万元、255.36 万元和 128.23 万元。

为免疑义，上述业绩承诺资产的收入分成额

= 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 考虑贬值后的与业绩承诺资产相关的净收入

= 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 (1 - 无形资产贡献衰减率) × 分成率

根据《武汉宝钢包装资产评估报告》，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 核心技术对应产品收益 × 技术相关度 (100%)，即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 (印铁产品和普通铝罐产品) 的 100% 收入。

业绩补偿期间内，如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的收入分成额 (以下简称 “实现收入分成数”) 低于上述承诺收入分成数，则中国宝武应当依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方式首先以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宝钢包装股份对宝钢包装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

以上业绩承诺情况，详见《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三、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编制基础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业绩补偿协议》，宝钢包装编制了《武汉包装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以下简称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业绩承诺实现数依据“二、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中的业绩承诺资产的收入分成额的计算公式确定，即：

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的收入分成数
= 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 (1 - 无形资产贡献衰减率) × 分成率

其中：2022 年度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的收入分成数 (即业绩承诺实现数)
= 印铁产品和普通铝罐产品的收入 × 40% × 1.54%

四、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武汉包装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计算公式	2022 年度 承诺数	2022 年度 实现数	超额
与技术相关的净收入 (武汉包装印铁产品和普通铝罐产品的收入)	(1)	41,454.43	53,384.01	11,929.58
1 - 无形资产贡献衰减率	(2)	40%	40%	
分成率	(3)	1.54%	1.54%	
收入分成数	(4) = (1) × (2) × (3)	255.36	328.85	73.49
实现率				128.78%

综上，武汉包装业绩承诺资产所主要运用产品 2022 年度收入分成数超过了中国宝武的承诺收入分成数，实现率 128.78% 。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所收购武汉宝钢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之签章页)

曹清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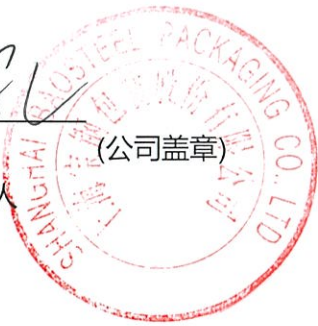
曹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照 执 业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164万元
----	----------------------	-----	---------

出资额	12164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illegible]

2022年12月30日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的业务报告使用,

位置: 首页> 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4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姓名 徐海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4-24

Date of birth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工作单位 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9730424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 4月 30日

年 l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3100000822077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0 年 ly 月 /m 日 /d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其他任何用途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日/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海峰(31000082207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月/m

日/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海峰(31000082207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海峰(31000082207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海峰(31000082207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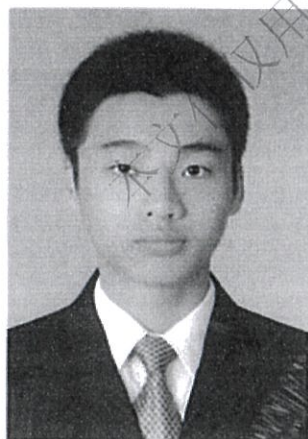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邵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2-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33062119871230215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



邵锋(110002411288)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1288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2

年

月

日

/d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邵锋(110002411288)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日/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邵锋(11000241128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y

月/m

日/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邵锋(11000241128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